

修武縣志卷之十四

儒林

列史有儒林郡縣志不多見蓋奇才間世一出  
一邑偏小不能皆有也韓文公一代大儒上承  
孔孟下啓濂洛此真應運而出爲千古不朽之  
人豈特閭里光哉予故獨立一門所謂不可無  
一不能有二其文則取新唐書本傳而附以朱  
子行略攷賢者出處皆宜紀載不厭其詳也

韓愈字退之七世祖茂有功于後魏封安定王父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一

仲卿爲武昌令有美政旣去縣人刻石頌德終  
秘書郎愈生三歲而孤隨伯兄會貶官嶺表會  
卒嫂鄭鞠之愈自知讀書日記數千百言比長  
盡能通六經百家學擢進士第會董晉爲宣武  
節度使表署觀察推官晉卒愈從喪出不四日  
汴軍亂乃去依武寧節度使張建封建封辟府  
推官操行堅正鯁言無所忌調四門博士遷監  
察御史上疏極論宮市德宗怒貶山陽令有愛  
在民民生子多以其姓字之改江陵法曹叅軍



元和初權知國子博士分司東都三歲爲真改  
都官員外郎卽拜河南令遷職方員外郎華陰  
令柳澗有臯前刺史劾奏之未報而刺史罷澗  
諷百姓遮索軍頓役直後刺史惡之按其獄貶  
澗房州司馬愈過華以爲刺史陰相黨上疏治  
之旣御史覆問得澗贓再貶封溪尉愈坐是復  
爲博士旣才高數黜官又下遷乃作進學解以  
自慰執政覽之竒其才改比部郎中史館修撰  
轉攷功知制誥進中書舍人初憲宗將平蔡命

御史中丞裴度使諸軍按視及還具言賊可滅  
與宰相議不合愈亦奏言淮西連年侵掠得不  
償費其敗可立而待然未可知者在陛下斷與  
不斷耳執政不喜會有人詆愈在江陵時爲裴  
均所厚均子錡素無狀愈爲文章字命錡謗語  
囂暴由是改太子右庶子及度以宰相節度彰  
義軍宣慰淮西奏愈行軍司馬愈請乘遽先入  
汴說韓弘使協力元濟平遷刑部侍郎憲宗遣  
使者往鳳翔迎佛骨入禁中三日乃送佛祠王

公士庶奔走膜、唄至爲夷法灼體膚委珍貝騰  
沓係路愈聞惡之乃上表極諫帝大怒特示宰  
樞將抵以死裴度崔羣曰愈言詆悖罪之誠宜  
然非內懷至忠安能及此願少寬假以來諫爭  
帝曰愈言我奉佛太過猶可容至謂東漢奉佛  
以後天子咸天促言何乖刺耶愈人臣狂妄敢  
爾固不可赦於是中外駭懼雖戚里諸貴亦爲  
愈言乃貶潮州刺史旣至潮以表哀譴帝頗感  
悔欲復用之特示宰相曰愈前所論是大愛朕

然不當言天子事佛乃年促耳皇甫鎛素忌愈  
直卽奏言愈終狂疏可且內移乃改袁州刺史  
初愈至潮問民疾苦皆曰惡溪有鱷魚食民畜  
產且盡民以是窮數日愈自往視令其屬秦濟  
以一羊一豕投溪水而祝之是夕暴風震雷起  
溪中數日水盡涸西徙六十里自是潮無鱷魚  
患袁人以男女爲隸過期不贖則沒入之愈至  
悉計傭得贖所沒歸之父母七百餘人因與約  
禁其爲隸名拜國子祭酒轉兵部侍郎鎮州亂

殺田宏正而立王廷湊詔愈宣撫旣行衆皆危  
之元稹言韓愈可惜穆宗亦悔詔愈度事從宜  
無必入愈曰安有受君命而滯留自顧遂疾驅  
入廷湊嚴兵逐之甲士陳廷旣坐廷湊曰所以  
紛紛者乃此士卒也愈大聲曰天子以公爲有  
將帥材故賜以節豈意同賊反邪語未終士前  
奮曰先太師爲國擊朱滔血衣猶在此軍何負  
朝廷乃以爲賊乎愈曰以爲爾不記先太師也  
若猶記之固善且爲逆與順利害不能遠引古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四

事但以天寶來禍福爲爾等明之安祿山史思  
明李希烈梁崇義朱滔朱泚吳元濟李師道有  
若子若孫在乎亦有居官者乎衆曰無愈曰田  
公以魏博六州歸朝廷官中書令父子受旌節  
劉悟李祐皆大鎮此爾軍所共聞也衆曰宏正  
刻故此軍不安愈曰然爾曹害田公又殘其家  
矣復何道衆乃謹曰侍郎語是廷湊恐衆心動  
據麾使去因泣謂愈曰今欲廷湊何所爲愈曰  
神策六軍之將如牛元翼比者不少但朝廷顧

大體不可棄之公久圍之何也廷湊曰卽出  
愈曰若爾則無事矣會元翼亦潰圍出廷奏不  
追愈歸奏其語帝大悅轉吏部侍郎宰相李逢  
吉惡李紳欲逐之遂以愈爲京兆尹兼御史大  
夫特詔不臺叅而除紳中丞紳果劾奏愈愈以  
詔自解其後文刺紛然宰相以臺府不協遂罷  
愈爲兵部侍郎而出紳江西觀察使紳見帝得  
留愈亦復爲吏部侍郎長慶四年卒年五十七  
贈禮部尚書謚曰文愈性明銳不詭隨與人交

始終不少變成就後進士往往知名經愈指授  
皆稱韓門弟子愈官顯少謝遣凡內外親若交  
友無後者爲嫁遣孤女而卹其家嫂鄭喪爲服  
期以報每言文章自漢司馬相如太史公劉向  
楊雄後作者不世出故愈深探本原卓然樹立  
成一家言其原性師說等數十篇皆奧衍闊深  
與孟軻揚雄相表裏而佐佑六經云至他文造  
端置辭要爲不蹈襲前人者然惟愈爲之沛然  
若有餘至其徒李翱李漢皇甫湜從而効之遺

不以其道而從愈遊者若孟郊張籍亦皆自名于  
時贊曰唐興承五代剖分王政不綱文弊質窮  
蠹俚混并天下已定治荒剔蠹討究儒術以興  
典憲薰醲涵浸殆百餘年其後文章稍稍可述  
至貞元元和間愈遂以六經之文爲諸儒倡障  
隄末流反刻以樸剗僞以真然愈之才自視司  
馬遷揚雄至班固以下不論也當其所得粹然  
一出于正刊落陳言橫鶩別驅汪洋大肆要之  
無低悟聖人者其道蓋自比孟軻以荀况揚雄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六

爲未醇寧不信然至進諫陳謀排難卹孤矯拂  
媮末皇皇于仁義可謂篤道君子矣自晉迄隨  
老佛顯行聖道不斷如帶諸儒倚天下正義助  
爲惟神愈獨喟然引聖爭四海之感雖蒙誚笑  
貽而復奮始若未之信卒大顯于時昔孟軻距  
楊墨去孔子才二百年愈排二家乃去千餘歲  
撥衰反正功與齊而力倍之所以過况雄爲不  
少矣自愈沒其言大行學者仰之如泰山北斗

云

朱子韓文公行略考今以李翱所撰行狀皇甫是所撰墓誌神道碑舊史本傳資治通鑑洪興祖所撰年譜程俱所撰歷官記方崧卿增攷年譜考其同異詳畧附于本傳之下以見公之行事本末而文之已見于集者不復載云新史本傳韓愈字退之鄧州南陽人李白作文公父仲卿去思碑云南陽人而公嘗自稱昌黎李翱作公行狀亦云昌黎某人皇甫湜作墓誌不言鄉里又作神道碑乃云上世嘗居南陽又隸延州

之武陽而舊史亦但云昌黎某今按新史蓋因李碑而加鄧州二字也然攷漢書地理志有兩南陽其一河內修武卽左傳所謂晉啓南陽也其一南陽堵陽卽荊州之南陽郡字與赭同在唐屬鄧州者也元和姓纂唐書世系表有兩韓氏其一漢弓高侯顏當元孫騫避亂居南陽郡之堵陽九世孫河東太守術生河東太守純純四世孫安之晉員外郎二子潛恬隨司馬休之入後魏爲元菟太守二子都偃偃生後魏中郎

將頽頽生播徙昌黎棘城其一則頽當裔孫尋  
爲後漢隴西太守世居頽川生司空稜後徙安  
定武安至後魏有常山太守武安成侯耆徙居  
九門生尚書令征南大將軍安定桓王茂茂生  
均均生駿駿生仁泰仁泰生獻素獻素生仲卿  
仲卿生會愈而中間嘗徙陳留以此而推則公  
固頽川之族尋稜之後而不得承騫之系矣而  
洪興祖所撰年譜但以騫之後世嘗徙昌黎遂  
附新史之說歎以堵陽爲均州小有不同耳及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八

其再考二書而見公世系之寔則遂諱匿不敢  
復著仲卿會愈之名而直以爲不可攷今固不  
得而據也唯方崧卿增攷引董道說以爲騫乃  
韓瑗韓休之祖而公自出于尋稜與二書合其  
論南陽則又云今孟懷州皆春秋南陽之地自  
漢至隨二州皆屬河內郡唐顯慶中始以孟州  
隸河南府建中中乃以河南之四縣入河陽三  
城使其後又改爲孟州今河內有河陽縣韓氏  
世居之故公每自言歸河陽省墳墓而女室之



銘亦曰歸骨于河南之河陽韓氏墓張蕭祭公  
詩亦云舊塋盟津北則知公爲河內之南陽其  
說獨爲得之公詩所謂舊籍在東都我家本瀍  
穀則必以地近而後嘗徙居耳但據此則公與  
昌黎之韓異派而每詆自稱則又有不可曉者  
豈是時昌黎之族頗盛故隨稱之亦若所謂言  
劉悉出彭城言李悉出隴西者耶然設使公派  
果出昌黎也則其去堵陽以歷數世其後又屢  
遷徙不應舍其近世所居之土而遠指鄧州爲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九

鄉里也方又引孔武仲之說亦同董氏而王銍  
以爲公生于河中之永樂今永樂猶有韓文鄉  
則其說爲已詳蓋其世系雖有不可知者然南  
陽之爲河內修武則無可疑者而新史洪譜之  
誤斷可識矣新史愈生三歲而孤隨伯兄會貶  
官嶺表會卒嫂鄭鞠之李漢序云先生生于大  
歷三年戊申三歲而孤見祭嫂文及乳母誌會  
事見盧東美誌洪譜云盧志所謂宗兄乃大宗  
小宗之宗舊史以爲從父兄誤矣舊史大歷十

二年夏五月起居舍人韓會生元載貶官柳宗  
元先友記云會善清言有文章名最高以故多  
謫會既卒公攜家北歸葬會河陽建中貞元間  
復避地于江南韓氏有別業在宣城因就食焉  
見歐陽詹哀詞復志賦祭嫂及老成文示爽詩  
新史愈自知讀書日記數千百言比長盡能通  
六經百家學行狀云讀書能記它生之所習墓  
誌云先生七歲好學言出成文今按復志賦云  
值中原之有事兮將就食于江之南始專專於

講習兮非古訓爲無所用其心則公之爲學正  
在就食江南時也新史擢進士第貞元三年丙  
寅公年十九始至京師見祭老成文歐陽哀詞  
答崔立之書五年己巳有上賈滑州書六年庚  
午有河中府連理木頌七年辛未有送齊皞序  
八年壬申登進士第時年二十五見上邢君牙  
書唐科名記云貞元八年陸贄主司試明水賦  
御溝新柳詩公名在榜中見與陸員外書舊史  
元大歷貞元間文士多尚古學而獨孤及梁肅

晁稱淵與愈從其徒游銳意鑽仰而自振于一代洎舉進士投文于公卿間故相鄭餘慶頗爲名譽由是知名是年有諍臣論九年癸酉博學宏辭試太清宮觀紫極舞賦顏子不貳過論見上攷功崔虞部書及與韋舍人書十年甲戌有省試學生代齋郎議方攷此議當繫十一年試宏詞下未詳是否洪譜又云是年嘗歸河陽省墳墓見祭老成文有贈張童子序十一年乙亥又試宏詞見答崔立之書有三上宰相書皆不

報是年去京師過潼關有感二鳥賦旣歸河陽有畫記遂自河陽如東都有祭田橫文今按八年以後此年以前又嘗遊鳳翔以書抵邢君牙不得意去有岐山詩洪程皆定爲此年六月誤矣新史會董晉爲宣武節度使表署觀察推官晉卒愈從喪出不四日汴軍亂乃去依武寧節度使張建封封辟府推官操行堅正鯁言無所忌董晉行狀云十二年七月晉拜宣武節度使受命遂行韓愈實從公行狀云董公辟公以行

得試秘書省校書卽爲觀察推官墓誌云先生三十有一而仕神道碑云十四年由進士從董晉平汴州推官舊史作巡官洪譜云二狀載公入汴在十二年丙子與史合而志碑所記皆後二年殊不可曉豈今年辟公以行至十四年始有成命耶亦不應如是之緩也今攷蜀本樊本無三十一而仕之文但云歷官二十有七年爾然自公卒之年逆數之亦當以十四年三十一歲爲歷官之始故公入汴雖在十二年然水門

記十四年正月作石本猶但稱攝節度掌書記前進士韓愈是辟命猶未下也計必是年辟命乃下故碑志之言如此不當以命下之緩爲疑也今按公入汴之年洪方得之碑志所計年數若以命下之日言之亦未爲失但云十四年從董晉平汴州則誤矣又送俱文珍序亦在十三年安得言十四年乃入汴乎要當以公之自言及二狀二史通鑑爲正持正狂躁其攷之或有未審不足據也舊史之作巡官則程記已辨其

非矣洪譜又云十三年丁丑公在汴有復志賦  
送汴州監軍俱文珍序亦在十四年戊寅公在  
汴有天星詩水門記楊燕竒碑十五年己卯董  
晉行狀云三月三日丞相薨公從喪行四日而  
汴州亂有汴州亂詩歷官記云汴州亂愈家在  
圍中尋得脫下汴東趨彭城愈從喪至洛還孟  
津渡汜水出陳許間以二月暮抵徐州節度使  
張建封居之于符離睢上及秋將辭去建封奏  
爲節度推官試協力郎至冬建封使愈朝正于

京師見歐陽哀詞是年有此日足可惜汴泗交  
流詩答李翱書上建封書論晨入夜歸事後又  
有諫擊毬書賀白兔狀徐泗毫節度掌書記廳  
石記崔翰墓誌十六年庚辰春公朝正回徐有  
歸彭城詩夏去徐西居于洛陽見孟東野書及  
題下邳李生壁按公與東野書欲至秋辭去而  
題李生壁在五月十四日則不待至秋而已去  
徐矣舊史亦云公發言直率無所畏避豈竟以  
此不合雖建封之知己亦不能容耶公旣去徐

而建封卒翌日徐軍亂見白樂天哀三良文在洛有與衛中行書冬公如京師新史調四門博士洪譜云十七年辛巳公在京師從調選三月東還見與盧汝州荐侯喜狀將歸有贈孟東野房屬客詩是年有送李愿歸盤谷序李楚金墓誌公自去年冬參調竟無所成而歸今年冬再往十八年壬午春始有四門博士之授爲博士日嘗謁告歸洛因遊華山卽答張徹詩所謂洛邑得休告華山窮絕陁者也李肇國史補云愈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古

好奇與客登華山絕峯度不可返發狂慟哭爲書與家人別華陰令百計取之乃下沈顏作罄書以爲肇安載豈有賢者輕命如此考公詩則知國史補乃實錄也是年有送陸欵州序上巳日燕太學聽彈棊序與崔羣書施士丐墓誌馬彙行狀新史遷監察御史上疏極論宮市德宗怒貶山陽令有愛在民民生子多以其姓字之洪譜云十九年癸未公年三十六自博士拜監察御史時有齒落哭傷兵曹陸欵州慘詩及與

陳京給事書禘祫議論權停選舉狀苗氏墓誌  
又上李實書稱前守四門博士時已罷博士未  
受御史之命書云愈來京師於今十五年蓋公  
自貞元五年從鄭滑間復來京師至此十五年  
矣寔錄于實詆之不餘力而此書乃盛稱其所  
長此又不可曉也方攷唐制凡居官以四攷爲  
滿公在官踰年耳不知何故而罷罷而復遷行  
狀墓碑皆只言選授四門博士遷監察御史而  
此書稱前官又以文投贄于李實似若不得已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五

者是固嘗罷博士而別遷也是歲七月公猶在  
博士乞免停選狀謂臣雖非朝官月受俸錢可  
以攷也罷免之由不可詳究終恐不至于寔寔  
以求進也或云德宗末年不任宰相所取信者  
李實韋執誼輩耳公蓋未免于屈身以伸道也  
然公天旱人饑狀專指李實而言其修實錄又  
于實一辭不恕獨於此書抵牾如此又公年十  
九始來京師在貞元二年也在貞元十九年寔  
十八年矣今云來京師於今十五年洪雖以

至言之其實率合也併志所疑以俟知者洪譜  
又云是時有詔以旱饑蠲租之半有司徵愈急  
公與張署李方叔上疏言關中天下根本民急  
如是請寬民徭而免田租天子惻然卒爲幸臣  
所讒貶運州陽山令幸臣李實也見進學解及  
祭張署文舊史云愈嘗上章數千言極論官市  
之弊貶陽山令疏今不傳則公之被黜坐論此  
兩事也今攷公陽山之貶寄三學士詩序述甚  
詳而行狀但云爲幸臣所惡出宰陽山神道碑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其

亦只云因疏關中旱饑專政者惡之則其非爲  
論官市明矣今公有御史臺論天旱人饑狀與  
詩正合况翱湜皆從公遊者不應公嘗論官市  
數千言而狀及碑志畧不一言及也然行狀且  
謂爲幸臣所惡而公詩云或自疑上疏上疏豈  
其由則是又未必皆上疏之罪也又曰同官盡  
才俊偏善柳與劉或慮語言泄傳之落窵讐又  
岳陽樓詩云前年出官由此禍最無妄姦猜畏  
彈射斥逐恣欺誑是蓋爲王叔文章執誼等所



排矣德宗晚年韋王之黨已成是年補闕張正  
買疏諫它事得召見與所善者數人皆被譴斥  
意公之出有類此也憶昨行云伾文未撤崖州  
熾雖得赦宥常愁猜是其爲叔文等所排豈不  
明甚特無所歸咎駕其罪于上疏耳洪兼宮市  
旱饑兩事言之而又不攷韋王始末故爲申及  
之洪譜又云以公詩攷之蓋以十九年冬末貶  
官二十年甲申春始到陽山時有同冠峽貞女  
峽和張十一功曹送劉生謝李員外諸詩及別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七

知賦送楊八弟歸湖南序區冊序答竇存亮書  
王弘中燕喜亭記新史改江陵法曹參軍洪譜  
及歷官記云二十一年乙酉正月丙申順宗卽  
位二月甲子大赦八月辛丑改元永貞遷者盡  
追回愈爲觀察使所抑財徒江陵府法曹參軍  
見八月十五夜贈張功曹詩及張蜀墓誌河南  
同官記洪又云公以今年春遇赦夏秋離陽山  
埃命于郴州三月至秋末始受法曹之命見祭  
李郴州文時有郴州祈雨及郴州諸詩自郴至

衡有合江亭及郴州文謁衡岳廟詩自衡至潭  
有陪杜侍御遊湘西寺及湘中諸詩自此貶洞  
庭有阻風贈張十一詩至岳州有別竇司直詩  
赴江陵有途中寄翰林三學士詩又有送孟瑁  
序荆潭唱和序上李吳書鄭夫人殯表及五箴  
序云余生三十八年則其箴蓋是年作所謂幕  
中之辯蓋謂在徐州時臺中之評則謂爲御史  
時也新史元和初權知國子博士分司東郡三  
歲爲正洪譜云永貞二年丙戌正月丙寅朔改

元元和時憲宗卽位之踰年也公年三十有九  
其春夏猶在江陵有李花寒食詩出遊夜歸贈  
張十一鄭羣贈簾答張徹諸詩六月自江陵召  
拜國子博士還朝後有豐陵行游青龍寺贈崔  
立之送文暢諸詩城南諸聯句及祭十二兄岌  
文并墓志二年丁亥春公爲博士有元和聖德  
詩并釋言行狀云宰相有愛公文者將以文學  
職處公有爭先者構公語以飛之公恐及難遂  
求分司東都而公作周况妻韓氏墓誌乃云從

兄俞卒開封尉愈于時爲博士乞分教東都生以收其帑於開封界中教畜之飛語卽釋言所解之讒而竟不能解故以兄喪爲辭而求去耳時宰相鄭絪翰林舍人李吉甫裴垍也公以夏末離京赴東都有酌裴十六途中見寄詩是年有張中丞傳後序答馮宿書盧於陵墓誌二年戊子改真博士見行狀有酌崔十六少府及東都遇春詩與少室李渤書裴復墓誌新史渤傳云洛陽令韓愈遺渤書公時爲博士五年方爲

河南令未嘗爲洛陽令也新史改都官員外郎卽拜河南令洪譜云四年己丑公年四十二改都官員外郎守東都省神道碑云除尚書都官郎中分司判祠部行狀新舊史皆云員外郎送李正字序亦但云都官郎碑文誤也方攷云公除都官六月十日也制辭亦作員外郎洪譜又云神道碑云中官號功曹使司京城觀寺尚書歛手失職先生按六典盡索之以歸諸其無良時其出入禁譁衆以正浮屠歷官記云分判祠

部日與宦者爲敵惡言罵辭狼籍公牒乃上書  
留守鄭餘慶乞與諸郎官更判不見允在東都  
有遊嵩洛諸題名送李翱焦叅謀和盧汀錢徽  
與竇韋尋劉尊師諸詩送李正字歸湖南序并  
詩鄭涵校理序祭薛公達文并墓誌京兆韋夫  
人墓誌河南府同官記五年庚寅授河南縣令  
神道碑云魏鄆幽鎮各爲留邸貯潛卒以橐罪  
士官無敢問者先生將擿其禁以壯朝廷斷民  
署吏俟合其發留守尹大恐懼遽相禁有使還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二十

爲言憲宗悅曰韓愈助我者是後鄆邸果謀反  
東都將署留守以應淮蔡又有上留守鄭公啓  
時公以論事失鄭公意旣合河南軍人有罪公  
追兩杖之留守不悅公以啓辨明日力求去見  
集中行狀云改河南令日以職分辨于留守及  
尹故軍士莫敢犯禁疑鄭公卒聽其言故軍人  
畏服如此也在河南有感春詩燕河南秀才序  
送石洪序并詩及月蝕招揚之朶河南合舍池  
臺諸詩張圓墓碣盧殷墓誌新史遷職方員外

郎洪譜云六年辛卯行尚書職方員外郎洪是年春公尚在河南有送窮文辛卯年雪寄盧仝誰氏子諸詩送温造字乳母誌至京師有酌盧雲夫望秋作石鼓歌復讐狀盧丞房武畢垌墓誌新史華陰令柳澗有舉前刺史劾奏之未報而刺史罷澗諷百姓遮索軍頓役直後刺史惡之按其獄貶澗房州司馬愈過華以爲刺史陰相黨上疏治之旣御史覆問得澗贓再貶封溪尉愈坐是復爲博士洪譜云七年壬辰二月乙

未以職方員外郎復爲國子博士年四十五舊史云愈因使過華上疏理澗公自去年以來未嘗出使或云卽公赴職方時過華觀其事遂疏於朝爾進學解云三年博士冗不見治舊又作三爲博士按公貞元壬午授四門博士元和丙戌爲國子博士丁亥分教東都今年又自郎官下遷凡四爲博士矣此先言暫爲御史繼言三爲博士則自丙戌而後三歷此官也若云三年則自元年夏赴名至四年春尚爲博士首尾已

四年矣方攷云丙戌初除丁亥分教自不必釐而爲二其爲博士實三遷也當作三爲爲是今按上句言暫爲御史而此言三年博士正以其居官之久近爲言恐當作年爲是然亦未敢必也洪譜又云是年二月有論錢重物輕狀新志云自建中定兩稅而物輕錢重民以爲患于是詔百官議革其弊方攷以爲此論在穆宗卽位之初通鑑附之長慶元年秋爲得其實今年初無此議也惟會要載元和六年二月制謂建中

後貨輕物重許諸道所納見錢五分量徵二分餘三分兼納寔估匹段或當時有此議然亦非七年也况公六年二月尚在東都洪誤矣洪譜又云是年有石鼎聯句贈劉師服詩祭石洪文李素石洪墓誌路應神道碑新史改比部郎中史館修撰洪譜云此除在八年癸巳三月乙亥舊史云才高數黜官又下遷乃作進學解執政覽其文而憐之以其有史才故除是官時宰相武元衡李吉甫李絳也是年有答劉秀才論史

武元衡氏田氏廟碑鄭德神道碑李虛中董溪  
息國夫人墓誌洪譜云九年甲午十月甲子爲  
攷功郎中依前史館修撰十二月戊午以攷功  
知制誥是年有元微之書曰先正書送張道士  
序言奇神道碑王適孟郊扶風郡夫人墓誌  
十年之未公知制誥有和庫部盧曹長元日朝  
迴及寒食直歸遇雨二詩與李絳書進順宗實  
錄狀舊史云愈撰實錄繁簡不當叙事拙于取  
舍按退之作史詳略各有意削去常事著其繁  
于政者其褒善貶惡之旨明甚當時議者非之  
卒竄定無全篇良可惜也史又云愈說禁中事  
頗切直內官惡之往往于上前言其不寔此言  
是也是年有與柳公綽二書論淮西事宜狀說  
是明年又有捕賊行賞表藍田縣丞廳記獨狐  
郁衛之立墓誌徐偃王廟碑洪譜云十一年丙  
申正月丙戌以攷功郎中知制誥遷中書舍人  
丙申賜緋魚五月癸未降爲太子右庶子行狀  
云盜殺武元衡公以爲盜殺宰相而遽息兵其

爲儒甚大兵不可以息以天下力取三州尚何不可與裴丞相議合故兵遂用而宰相有不便之者月滿遷中書舍人後竟以它事改右庶子時宰相李逢吉韋貫之也其云月滿遷中書舍人者蓋唐制臺郎滿歲則遷公以去年冬知制誥至今春竟一歲矣李漢云收拾遺文無所失墜公掌綸誥一年無一篇見收者失墜多矣唯後集有崔羣戶部侍郎制一首耳今按行狀通鑑論淮西事宜狀在去年知制誥時而神道碑

新史則在遷中書舍人之後但行狀言公所論有殺宰相事乃在去年六月而狀中寔無此語若狀果在六月之後則不應全不言及則是此狀不惟不在十一年正月之後亦不在十年六月之後也故通鑑直以繫于五月之下行狀叙事雖實而記言則誤碑文新史固爲失之今當以通鑑爲正洪譜云是年有酌盧雲夫曲江荷花行周况妻韓氏墓誌王用碑蚪斗書後記行狀神道碑及舊史云十二年丁酉秋以兵老久



屯賊未滅上命裴丞相爲淮西節度使以招討之丞相請公以行賜三品衣魚爲行軍司馬從丞相居于偃城軍出潼關公請先乘遽至汴感說都統宏宏說用命師乘遂和公知蔡州精卒悉聚界上以拒官軍守城者卒老弱且不過千人亟白丞相請以兵三千人間道以入必擒吳元濟丞相未及行而李愬自唐州文城壘堤其卒以夜入蔡州果得元濟三軍之士爲公恨蔡州旣平布衣栢者以計謁公公與語奇之遂白

丞相曰淮西滅王承宗膽破可不勞用衆宜使辯士奉相公書明禍福以招之彼必服丞相然之公口占爲書使栢耆袖之以至鎮州承宗果大恐上表請割德棣二州以獻遣子入侍丞相歸京師以功遷刑部侍郎詔公撰平淮西碑其辭多叙裴度事時先入蔡州擒元濟李愬功第一愬不平之愬妻出入禁中因訴碑辭不寔詔令磨公文命翰林學士段文昌重撰文勒石是年有送殷修序祭張署文并墓誌及東征往還

謠唱諸詩晚秋鄆城夜會聯句爲刑部時有舉  
錢徽自代狀十二年戊戌四月鄭餘慶爲詳定  
禮樂使奏韓愈李程爲副是年有李惟簡墓誌  
權德輿碑新史憲宗遣使者往鳳翔迎佛骨入  
禁中三日乃送佛祠玉公士庶奔走膜頌至爲  
夷法灼體膚委珍貝騰沓係路愈聞惡之乃上  
表極諫帝大怒特示宰相將抵以死裴度崔羣  
曰愈言抵牾罪之誠宜然非內懷至忠安能及  
此願少寬假以來諫爭帝曰愈言我奉儻太過

猶可容至謂東漢奉佛以後天子咸天促言何  
乖刺耶愈人臣狂妄敢爾固不可赦於是中外  
駭懼雖戚里諸貴亦爲愈言乃貶潮州刺史旣  
至潮以表哀謝帝頗感悔欲復用之特示宰相  
曰愈前所論是大愛朕然不當言天子事儻乃  
年促耳皇甫鏞素忌愈直卽奏言愈終狂疏可  
且內移乃改袁州刺史初愈至潮問民疾苦皆  
曰惡溪有鱷魚食民畜產且盡民以是窮數日  
愈自往視令其屬秦濟以羊一豕一投溪水而

祝之是夕暴風震電起溪中數日水盡涸西徙六十里自是潮無鱷魚患袁人以男女爲隸過期不贖則沒入之愈至悉計傭得贖所沒歸之父母七百餘人因與約禁其爲隸洪譜云公以十四年己亥正月癸巳貶潮州刺史宰相疑馮宿草疏出宿爲歙州刺史時宰相皇甫鏞程昇也公之被謫便郎日上道便道取疾以至海上據宣城驛記則以三月二日過宣城據瀧吏詩則以三月幾望至曲江據讞表則以三月二十

五日至潮州據祭文則以四月二十四日逐鱷魚其自曲江至潮以十許日行三千里蓋瀧水湍急故也方攷乃云讞表及祭神文皆止云今月而逐鱷魚文正本皆但云年月日則公之到郡實不知何月日也况自韶至廣雖爲順流而自廣至惠自惠至潮水陸相半要非旬日可到故公表亦云自潮至廣來往動皆經月則公到郡決非三月而逐鱷魚未必在四月二十四日也今按道里行程則方說爲是但與大顛第一

書石本乃云四月七日則又似實以三月二十  
五日到郡也未詳其說闕之可也洪譜又云公  
自京師至潮有路旁埃至藍關示姪孫湘武關  
西逢配流吐蕃食曲河驛次鄧州界過南陽瀧  
吏題臨瀧寺至韶州寄張使君酌張使君惠書  
過始興江口感懷贈元十八協律初南食貽元  
十八答柳柳州食蝦蟆別趙子諸詩及宜城驛  
記潮州謝表祭鱷魚文請置鄉校牒賀冊尊號  
表是年七月巳丑羣臣上尊號大赦十月巳巳

準例量移改授袁州刺史新史名拜國子祭酒  
洪譜云十五年庚子閏正月穆宗卽位公以今  
年春到袁途中有酌張韶州端公及韶州留別  
張使君二詩至袁有袁州讞上賀穆宗卽位賀  
赦賀冊皇太后賀慶雲五色表舉韓泰自代狀  
滕王閣記九月名拜國子祭酒而閣記乃云十  
月袁州刺史者蓋命下在九月受命在十月也  
有祭湘君夫人文祭文所謂復其章綬者公爲  
行軍司馬時賜金紫今爲祭酒始復其舊也白

袁趨京師有次石頭驛寄江西王中丞閣老使  
舒詩至江州有寄鄂岳李大夫程及題西林寺  
故蕭二郎中舊堂詩因話錄云蕭穎士子存字  
伯誠爲金部員外郎惡裴延齡之爲人棄官歸  
廬山公少時嘗受金部賞知及經江州遊廬山  
訪金部故居因賦此詩留百縑以拯之行次安  
陸有寄隨州周員外居巢二詩至棗陽縣有題  
廣昌館詩至襄州有醉中留別李相公詩以冬  
暮至京師是年有南海廟碑與孟簡書論黃家

賊事宜狀及典貼良人男女狀又論夷獠請因  
改元大慶遣使宣諭仍擇經略使撫之又有柳  
子厚及姪孫滂祭文墓誌洪譜又云行狀云公  
入遷祭酒有直講能說禮而陋容學官多豪族  
子擯之不得共食公命吏曰名直講來與祭酒  
共食學官由此不敢賤直講奏儒生爲學官日  
使會講生徒奔走聽聞者比相喜曰韓公來爲  
祭酒國子監不寂寞矣公在國子有雨中寄張  
籍詩舉張惟素曰代及請復國子監生徒狀論

新注學官牒薦張籍狀請上尊號新史轉兵部  
侍郎洪譜云此除在長慶元年辛丑七月時有  
舉韋顓自代狀李邦張徹祭文李邦鄭羣薛戎  
墓誌今按方氏贈攷論錢重物輕狀當在此年  
秋新史鎮州亂殺田宏正而立王廷奏詔愈宣  
撫旣行衆皆危之元稹言韓愈可惜穆宗亦悔  
詔愈度事從宜無必入愈曰安有受君命而滯  
留自顧遂疾驅入廷奏嚴兵逐之甲士陳庭旣  
坐廷奏曰所以紛紛者乃此士卒也愈大聲曰

天子以公有將帥材故賜以節豈意同賊反耶  
語未終士前奮曰先太師爲國繫朱滔血衣猶  
在此軍何負朝廷乃以爲賊乎愈曰以爲爾不  
記先太師也若猶記之固善且爲逆爲順利害  
不能遠引古事但以天寶來禍福爲爾等明之  
安祿山史思明李希烈梁崇義朱滔朱泚吳元  
濟李師道有若子若孫在乎亦有居官者乎衆  
曰無愈曰田公以魏博六州歸朝廷官中書令  
父子受旌節劉悟李祐皆大鎮此爾軍所共聞

也衆曰宏正刻故此軍不安愈曰然爾曹害田  
公又燧其家矣復何道衆乃謹曰侍郎語是廷  
奏恐衆心動遽麾使去因泣謂愈曰今欲廷奏  
何所爲愈曰神策大軍之將如牛元翼比者不  
少但朝廷顧大體不可棄之公久圍之何也廷  
奏曰卽出之愈曰若爾則無事矣會元翼亦潰  
圍出廷奏不追愈歸奏其語帝大悅轉吏部侍  
郎洪譜云長慶元年七月鎮州亂殺田宏正立  
王廷湊命深州刺史牛元翼節度深冀以討之

十月命裴度爲鎮州四面行營都招討使牛元  
翼爲廷湊所圍二年壬寅二月赦廷湊詔愈宣  
撫歸而元翼果出行狀云公還于上前奏與廷  
湊及三軍語上大悅曰卿直向伊如此道由是  
有意大用授吏部侍郎今按先太師謂故鎮師  
王武俊也神道碑云方鎮反太原兵以輕利誘  
回紇召先生禍福譬引虎齧靡血直今所患非  
兵不足遽疏陳得失今按此數語不可曉它書  
亦皆無之未詳何謂恐有誤也洪譜又云是年

有次壽陽驛次太原呈副使吳郎中次承天營  
奉酌裴司空鎮州路上酬裴司空重見寄鎮州  
初歸諸詩及韋侍講盛山詩序論變鹽法事宜  
狀二年壬寅九月轉吏部侍郎行狀云凡令史  
皆不鎖聽出入或問公公曰人所以畏鬼者以  
其不能見也鬼如可見則人不畏矣選人不得  
見令史故令史勢重聽其出入故勢輕是年有  
鄆州谿堂詩實司業祭文墓誌楚國夫人墓誌  
黃陵廟碑新史時宰相李逢吉惡李紳欲逐之

遂以愈爲京兆尹兼御史大夫特詔不臺參而  
除紳中丞紳果劾奏愈愈以詔自解其後文刺  
紛然宰相以臺府不協遂罷愈爲兵部侍郎而  
出紳江西觀察使紳見帝得留愈亦復爲吏部  
侍郎洪譜云三年癸卯六月以吏部侍郎爲京  
兆尹兼御史大夫敕放臺參後不得爲例十月  
癸巳爲兵部侍郎庚子爲吏部侍郎行狀云改  
京兆尹六軍將士皆不敢犯私相告曰是尚欲  
燒佛骨者安可忤故盜賊止遇旱米價不敢上



李紳爲御史中丞械囚送府使以尹杖杖之公曰安有此使歸其囚是時紳方幸旦夕且相宰相欲去之故以臺與府不協爲請兩改其官紳旣復留公入謝上曰卿與紳爭何事公因自辯數日復爲吏部侍郎神道碑云復爲兵部侍郎全不鎖入吏選父七十母六十身七十悉與二利取才則勢路絕今按碑失兵部一節此兵字當作吏字不鎖入吏卽謂前縱吏出入事二利取才未詳其義疑銓法有此語或是有脫誤也

洪譜云公爲京兆有舉馬總自代狀賀雨及賀太陽不虧表祭竹林神曲江祭龍文再爲兵部有舉張正甫自代狀是年有羅池廟碑送鄭權序并詩祭馬總女帑文并李于女帑墓誌韓宏碑論孔幾致仕狀新史長慶四年卒年五十七贈禮部尚書謚曰文洪譜云四年甲辰正月敬宗卽位二月有王仲舒碑四月有張徹墓誌八月有孔幾墓誌是年公沒年五十七行狀云得病滿百日假旣罷以十二月二日卒于靖安里

第公屬纊語曰某伯兄德行高曉方藥食必視  
本草年止于四十二某疎虞食不擇禁忌位爲  
侍郎年出伯兄十五歲矣如又不足于何而足  
且獲終于躡下幸不至失大節以下見先人可  
謂榮矣明年張籍祭公詩有云去夏公請告養  
疾城南莊籍時官休罷兩月同遊朔又曰共愛  
池上佳聯句舒遐情又曰公爲遊溪詩唱咏多  
慷慨城南莊在長安城南公之別墅也池上聯  
句集中無之游溪詩卽南溪始泛三首是也又

修武縣志

卷之十四

儒林

十四

曰公有曠達識死生爲一綱及當臨終晨意色  
亦不荒贈我珍重言傲然委衾裳其于生死之  
際如此神道碑云遺命喪葬無不如禮俗習荒  
陋晝寫浮圖日以七數之及拘陰陽所謂吉凶  
一無污我某今按此事可見公之平生謹守禮  
法排斥異教自信之篤至死不變可以爲後世  
法而譜不載蓋不以爲然也新史愈性明銳不  
詭隨與人交終始不少變成後進士往往知  
呂經愈指授皆稱韓門弟子愈官顯少謝遣凡

內外親若交友無後者爲嫁孤女而卹其家  
鄭我爲期服以報行狀云公氣厚性通論議多  
大體神道碑云朝有大獄大疑文武會同莫先  
發言先生援經引決考合傳記侃侃正色人服  
其詞墓誌云公洞朗軒闢不施戟級平居雖寢  
食未嘗去書怠以爲枕餐以飴口講評孜孜以  
磨諸生恐不完美游以詼笑憚歌使皆醉義忘  
歸嗚呼可謂樂易君子鉅人者矣碑又云內外  
慙弱悉撫之一新以仁使男有家女有從不啻

于已生交于人已而我負終不計死則庇其家  
均食剖資雖微弱待之如賢戚人詬笑之愈篤  
未嘗一食不對客閨人或晝見其面退相拒語  
以爲異事未嘗宿貨餘財每曰吾前日解衣贖  
食今存者已多矣新史每言文章自漢司馬相  
如太史公劉向楊雄後作者不世出故愈深探  
本元卓然樹立成一家言其原道原性師說等  
數十篇皆奧衍閎深與孟軻楊雄相表裏而在  
佑六經云至宅又造端置辭要爲不襲蹈前人

者然惟愈爲之沛然若有餘至其徒李翱李漢  
皇甫湜從而效之遽不及遠甚從愈遊者若孟  
郊張籍亦皆自名于時墓誌云先生之作無固  
無方至是歸工扶經之心執聖之權尚友作者  
跋邪觚異以扶孔氏存皇之極知人罪非我計  
茹古涵今無有端涯渾渾灑灑不可窺校及其  
酣放豪曲快字凌紙怪發鯨鏗春麗驚耀天下  
然而粟密窈眇章妥句適精能之至入神出天  
嗚呼極矣後人無以加之矣姬氏以來一人而

已矣今按知人罪非我計此句中必有脫誤疑  
當云人知人罪非我所計方氏附錄程子曰韓  
愈亦近世之豪傑之士如原道之言雖不能無  
病然自孟子以來能知此者獨愈而已其曰孟  
子醇乎醇又曰荀與楊也擇焉而不精語言而  
不詳若無所見安能由千載之後判其得失若  
是之明也又曰退之晚年之文所見甚高不可  
易而讀也古之學者修德而已有德則言可不  
學而能此必然之理也退之乃以學文之故曰

求其所未至故其所見以此其于爲學之序也  
若有所疑者然其言曰軻之死不得其傳此非  
有所襲于前人之語又非鑿空信口率然而言  
之是必有所見矣若無所見則其所爲以是而  
傳者果何事耶某今按諸賢之論唯此二條爲  
能極其深處然復考諸臨川王氏之書則其詩  
有曰紛紛易盡百年身舉世何人識道真力夫  
陳言誇末俗可憐無補費精神其爲予奪乃有  
大不同者故嘗折其衷而論之竊謂程子之意

固爲得其大端而王氏之言亦自不爲無理蓋  
韓公于道知其用之周於萬事而未知其體之  
具于吾之一心知其可行于天下而未知其本  
之當先于吾之一身也是以其言常詳於外而  
略于內其志常極于遠大而其行未必能謹于  
細微雖知文與道有內外淺深之殊而終未能  
審其緩急輕重之序以決取舍雖知汲汲以行  
道濟時抑邪舉正爲事而或未免雜乎貪位慕  
祿之私此其見于文字之中信有如王氏所譏

者矣但王氏雖能言此而其所謂道真者寔乃  
老佛之餘波正韓公所深詆則是楚雖失而齊  
亦未爲得耳故今兼存其說而因附以狂妄管  
窺之一二私竊以爲若以是而論之則於韓公  
之學所以爲得失者庶幾其有分乎